

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工业 编号：临 2024-022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和议案等材料已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 10 号院 5 号楼 711 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连线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其中：以视频连线方式出席监事 1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范经华主持。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宁辉东，董事会秘书葛瑞鹏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

监管规定，该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状况和主要经营成果；未发现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股投资建设 G1816 高速公路项目的议案》。会议对该议案中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各方将按照诚实信用、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开展合作，本次关联交易公开、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